

关于 2024 年度青岛市财政局专项招录公务员 资格复审有关事宜的公告

根据《2024 年度青岛市专项招录公务员公告》有关规定，现将《2024 年度青岛市财政局专项招录公务员进入资格复审人选名单》公布（见附件），并将资格复审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笔试成绩查询方法

2024 年度青岛市专项招录公务员笔试成绩已经发布。考生登录灯塔-青岛组工网站（<http://zzb.qingdao.gov.cn>）“录用公务员”专栏中的“专项招录”成绩查询模块进行查询。

二、笔试合格分数线

2024 年度青岛市专项招录公务员笔试合格分数线为：笔试成绩不低于 55 分。

三、确定资格复审人选

招录机关从达到笔试合格分数线的报考者中，按照职位录用计划的 8 倍，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依次确定各职位参加资格复审的人选。笔试合格人数未达到录用计划 8 倍的职位，确定现有的笔试合格人员为

资格复审人选。最后一名笔试成绩并列的，笔试成绩并列人员同时确定为资格复审人选。存在缺考科目、成绩无效的，不得确定为资格复审人选。

四、资格复审时间和方式

自本公告发布次日起至**2024年5月16日**期间，资格复审人选须按照招录机关指定的时间、方式参加资格审查。在资格审查过程中，凡有关材料主要信息不实、不符合招录职位要求、影响资格审查结果的，以及未按招录机关要求进行资格审查的，招录机关将终止录用程序。

因终止录用程序出现资格复审人选未达到职位录用计划8倍的，招录机关将从该职位达到笔试合格分数线的报考者中，按笔试成绩依次递补。有关考生在此期间应当保持联系方式畅通，以免给个人造成损失。

资格复审采取审核电子版材料和视频审核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考生将证明材料手写签名，并署签名时间，扫描并形成PDF格式，于5月13日下班前发送邮箱zzrsc_czj@qd.shandong.cn，文件名称统一为“姓名+职位+手机号”。视频审核时间由招录机关另行通知。

五、资格复审需提交的材料（以下材料请按顺序排列，并标明序号）

- 1、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
- 2、个人签字的《诚信承诺书》；
- 3、笔试准考证；
- 4、1张1寸近期同底版免冠彩色照片电子版；
- 5、学历学位证书；
- 6、职位条件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6-1、在职人员的《报名推荐表》，需要有用人管理权限部门或单位盖章确认；

6-2、需提交《报名推荐表》所填写内容的证明材料，主要包含相关工作年限、职称、业绩、奖惩等材料。其中，2年财政财务、金融工作经历需提交相关的合同、社保缴纳证明扫描件及由有用人权限部门或单位组织人事（劳工）部门出具的证明；

6-3、已与报名时的工作单位解约，且目前无工作单位的，应出具原单位解约证明材料或相关失业承诺；本人与报名登记表上填写工作单位之间属临时用工，且现已辞职的，或报名时无工作单位的，应出具相关失业承诺；现工作单位与报名时工作单位不一致的，应出具与原单位解约的证明材料和现工作单位的劳动合同及同意报考证明；

6-4、资格复审人选除提供上述基本资格复审材料外，

还要根据本人所报考职位规定的资格条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职位要求考生具有相关职称、资格证书的，要在资格复审时出具相关职称、证书的证明，报考者在报名前已通过考试但未取得证书的，可在资格复审时提供由相关部门出具的合格记录；未参加相关资格（资质）考试的，报考者应当作出规定时间内可取得相关材料的承诺，资格（资质）证书应于2024年9月30日前取得。

咨询电话：0532-85855820

附件：2024年度青岛市财政局专项招录公务员进入资格复审人选名单

青岛市财政局

2024年5月11日